

关于 2023 年秋季学期教材征订工作的通知

各教学系部：

为做好教材选用、订购工作，保证教学工作正常运行，根据《贵州交通技师学院（贵州省交通运输学校）教材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，现将我校 2023 年秋季学期教材征订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教材征订时间

教材征订截止时间:2023 年 6 月 20 日。

二、教材选用原则

（一）思想性原则

所选用的教材必须体现党和国家对教育的基本要求，体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思想政治方向正确，无意识形态错误，无政治性和政策性错误。

（二）高质量原则

公共课必须使用国家统编的思想政治理论、语文、历史等教材。专业课优先选用省（部）级以上高质量的规划教材。国家和省级规划目录中没有的教材，可选择行业规划教材、校本教材。不得选用盗版、盗印教材。

（三）先进性原则

结合学科、专业和该领域的最新技术，加强教材的更新换代，使教材在内容上始终保持先进性，**优先选用近三年出版的教材。**

（四）适用性原则

所选用教材应具有科学性、启发性，应符合教学规律和认知规律，**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及课程标准的要求。不得以岗位培训教材取代专业课程教材。**

（五）统一性原则

同一门课程，原则上选用相同教材。

三、教材征订程序

（一）6月12日前，以教研室为单位，根据2023年秋季学期开课计划，组织相关教师填报《选用教材审批申请表》（附件1），并提交样书，教研室相关人员审核。

（二）6月20日前，各教学系部教材选用工作组对教师选用的教材进行专业性、实用性、先进性审核，并以教学系部为单位提交《教材征订表》（附件2）、《教材教辅读物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3）至教务科。

（三）6月25日前，教务科汇总全院教材征订情况填报《选用教材汇总审核意见表》（附件4），依据学院专业教学标准、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标准等要求，组织相关人员对所选用的教材进行审核。

（四）6月28日前，组织（宣传）科对所选用的教材意识形态问题进行审核。

（五）6月30日前，教务科将符合要求的教材报院教材管理委员会审核，最后报学院党委会通过后执行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各系部要高度重视教材征订工作，抓好落实，安排专人负责推进，各教研室要相互配合、协调同步、紧密衔

接，每本教材的 ISBN 编号、出版社、出版日期、价格、数量、主编信息一定要准确，杜绝出现教材错订、漏订情况发生，确保教材征订工作按期完成。

（二）材料报送要求

1. 电子版材料：以教学系部为单位报送《选用教材审批申请表》（附件 1）、《教材征订表》（附件 2）、《教材教辅读物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 3）至教务科。

2. 纸质版材料：以教学系部为单位报送《教材征订表》（附件 2）、《教材教辅读物排查问题整改情况统计表》（附件 3）至教务科，纸质版材料均加盖教学系部公章，一式两份。

3. 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肖晓敏，联系方式：18302625113

教务科

2023 年 6 月 1 日